



GUANGNAN (HOLDINGS) LIMITED

廣南(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零零年年報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會報告書	9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19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1
核數師報告書	25
綜合損益表	26
綜合已確認收益及虧損報表	27
綜合資產負債表	28
資產負債表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	30
賬目附註	32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券上市規則披露之交易	73
財務概要	75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叶旭全 (主席)
李力
陳立忠

非執行董事
吳偉聰
羅蕃郁
侯卓冰

獨立非執行董事
Gerard Joseph McMAHON
譚惠珠
李嘉強

公司秘書

張慕貞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29樓

律師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1225室

財務顧問

滙富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夏慤道10號
和記大廈5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滙豐銀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主席報告

廣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在極為困難的境況下運作。過去兩年,本集團進行一項債務重組計劃(「重組」),當中主要涉及減輕債務及出售非核心業務,並維持集團本身的核心業務。故此,集團內大部分財政及管理資源均調配作重組用途。此項調配影響了本集團的營運業績。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營業額約為港幣2,764,200,000元,比上年同期的港幣2,864,400,000元減少3.5%。

隨著重組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順利完成,本集團因應出售若干非核心業務予一間資產管理公司,而在本集團連同開始重組前已發生的所有銀行貸款,可換股債券及若干非財務債項已獲注銷,故錄得重組收益約港幣1,433,300,000元。因錄得從重組而來的非經常性收益,本集團能轉虧為盈,從去年的虧損約港幣194,200,000元轉為今年的盈利約港幣866,100,000元,若不計算此重組收益,本集團於今年錄得虧損約港幣567,200,000元。

由於重組於回顧年度內正持續進行,本集團未能獲得新銀行信貸,亦不能獲得供應商授予優惠賒賬條款。此影響了本集團的競爭能力,亦增加了其業務的營運成本。然而,隨著重組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順利完成及於二零零一年一月的公開發售股份,集團的資產淨值亦已回復正數。彼能增加本集團的能力去爭取新融資,並可與供應商洽商更佳的條款。此外,本集團亦能夠集中資源鞏固其現時盈利前景較佳之業務,並開拓可擴大其盈利及資產基礎的新商機,從而為本公司股東的投資增值。

於二零零零年下半年,若干位新董事獲委任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會相信以新管理層隊伍於公司管理及營運方面的豐富經驗,定可實行有助改善本集團效率及財政表現的新措施。該等措施將涉及採用以盡量擴大邊際溢利為目標的銷售策略、關閉無利可圖的業務或店舖、削減成本、精簡員工架構、以及監控收回應收賬款的工作。

主席報告

儘管重組已告完成，董事會預期挑戰仍將接踵而來，原因為香港經濟表現仍然呆滯，而新管理層亦須處理過去曾作出的措施所可能帶來的問題。在未來數月，本集團將採取穩建策略，並繼續專注為其業務建立穩固基礎，以及增強集團於鮮活商品分銷業務方面的地位。儘管如此，董事會相信，以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尤其是廣東省）在食品分銷、貿易及超級市場業務的運作及連繫等各方面的優勢，本集團將戰勝各項挑戰、利用中國即將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的商機，務求爭取恢復集團的盈利能力。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叶旭全

香港，二零零一年四月九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進行重組期間，其大部份持續經營業務的營業額及溢利均告下降。鮮活商品分銷業務仍為本集團最大及利潤最高的業務。在面對劇烈競爭的情況下，超級市場業務仍然出現虧損。作為重組條件之一，馬口鐵合營企業已於年底時出售，使本集團的工業投資業務僅餘牲畜飼養及飼料生產業務。本集團亦已於年底出售其中一間經營牲畜飼養業務的中外合營企業的20%權益，惟於其他牲畜飼養業務的權益則維持不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進行重組期間，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僅依靠本身的內部資源，且亦未能自其供應商取得優惠的賒賬條款。隨著重組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順利完成及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公開發售新股份，在本集團連同其若干非財務債權人於重組開始前已發生的所有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已獲注銷，而集團的資產淨值亦已回復正數。本集團擬取得新的銀行融資，以及與其供應商洽談較佳賒賬條款。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投入資源於收回債項計劃內，藉加快收回債項的過程增強其現金流量狀況。

營運回顧

鮮活商品

儘管作為本集團最大及利潤最高的業務，鮮活商品業務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及營業盈利分別約港幣1,444,400,000元及港幣12,800,000元，較一九九九年同期分別下跌約6.1%及49.8%。營業額下跌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有其他代替品，如冷凍食品加入競爭、走私鮮活商品運往香港，以及香港消費需求疲弱所致。而營業盈利下跌，主要是由於鮮活商品的入口成本增加。

為求提高邊際利潤，董事會正考慮藉擴充鮮活商品業務進行縱向整合，向上擴充加入生產飼料業務，以及向下擴充加入零售業務。透過縱向整合，本集團能夠於其農產品及飼料生產及超級市場等核心業務中獲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超級市場業務

於進行重組期間，超級市場業務缺乏資金進行擴充及促銷，且未能與供應商洽談優惠除賬條款所困擾。此外，位於上海的業務已於回顧年度之初結束。因此，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超級市場業務錄得營業額及經營虧損分別約為港幣708,800,000元及港幣124,000,000元，營業額較一九九九年同期下跌約6.3%及經營虧損上升5%。

本集團對其在香港的超市業務已加強管理，節約費用和改進經營方式已經落實，其經營狀況近期已有所改善，惟由於市場競爭劇烈，使管理層於經營此業務時所遇上之問題更為嚴峻。管理層仍然會密切關注在港超市業務的未來情況，並於必要時調整策略，包括關閉嚴重虧損的門店。

本集團的廣州超級市場業務繼續耗費其財政資源。為著阻止業務繼續惡化，管理層已把廣州超市停業，董事會現檢視若干業務策略，包括物色策略伙伴，以整頓業務，如本集團未能為此業務引入策略性合作伙伴或物色買家，將考慮盡快終止此業務。

貿易業務

本集團的貿易業務包括米糧、生果、蔬菜、添加劑及動物飼料方面。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業務的營業額及經營虧損分別約為港幣46,900,000元及港幣2,300,000元。較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與經營虧損分別下跌35.9%及90%。營業額下跌主要是由於整固集團的核心業務而終止非食品貿易。雖然營業額下跌，但其經營虧損較去年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在一九九九年存貨撥備約達港幣15,300,000元。

中國即將加入世貿，預期中國及世界各地間的貿易往來將更趨頻繁。本集團擬物色更多國內產品以輸出海外，並透過食品貿易之經營業務爭取海外食品製造商的代理及分銷權，以及將有關生產商的產品輸入中國，以把握有關商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實業投資

實業投資包括馬口鐵、牲畜飼養及生產飼料業務。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馬口鐵合營企業錄得營業額港幣397,100,000元，較去年增長18.4%。由於若干原材料的成本上升，年內的經營盈利下跌18.8%至約港幣35,600,000元。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將其馬口鐵合營企業出售予一間資產管理公司，作為重組的一項條件。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十二日，本公司出售其中一間於中國成立，從事牲畜飼養業務的中外合作合營企業的20%權益。

員工聘用、培訓及發展政策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職僱員的總人數為約1,400名。有關員工成本的詳情乃於賬目附註8(b)披露。

本集團視人力資源為發展業務的重要資產之一，為著能吸引及留任有才能的員工，集團委派薪酬委員會負責接納意見及向董事會就有關高級員工薪酬的政策提交建議。該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總經理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整個回顧年度內共舉行過三次薪酬委員會會議。

本集團正推行其專業顧問就業務分析的報告書中所建議的員工表現評核計劃。本集團希望透過定期評核員工表現以提高員工及營運水平。如有需要，本集團將進一步精簡人手以降低成本。

本集團正試行一款新會計軟件，以將其財務及會計系統標準化。該等系統加快了本集團收集財務資訊的速度，從而減低了所耗費的時間及成本。此外，由於該等系統已更趨完善，故在控制成本及分析本集團業務方面將更具效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基於重組之條件，本公司將向廣東控股有限公司抵押其於公開售股中將獲得的款項，除上文所披露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其他資產的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一銀行給予一聯營公司的銀行信貸款，提出擔保，為數約港幣21,800,000元。

前景

於順利完成重組後，新管理層將能夠集中力量實現本集團的長遠增長策略。鞏固核心業務仍為本集團的首要任務。本集團仍將專注於食品業務，並以增進本集團的盈利能力為目標，穩妥引入新項目，繼續控制成本、收緊其監控機制及精簡業務架構。此等措施包括定期檢討其虧損業務－考慮改善其表現的方法（包括尋求引入策略性合作夥伴，以為有關業務提供協同效益），及於需要時出售或終止該等虧損業務。此外，本集團於能獲得新融資後，在資產淨值獲改善之情況下，將處於更有利位置，以開始尋找具有較高邊際利潤的新投資機會，以輔助本集團的核心業務。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從事廣東省內生產及出口之鮮活冷凍商品之經銷、經營連鎖超級市場、貿易、實業投資及畜牧業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內按主要業務及營運地區對本集團營業額之分析及按主要業務對營運虧損之分析載於本賬目附註4。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載列於第26頁之綜合損益表。

董事會本年度決議不派發中期股息（一九九九年：無）及建議不派發末期股息（一九九九年：無）。

呆壞賬準備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呆壞賬準備約為港幣51,700,000元。（一九九九年：港幣182,000,000元）

固定資產

本集團及本公司固定資產於年內之變動詳情分別載列於賬目附註14(a)及14(b)。

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分別載列於賬目附註34及35。

借貸及利息資本化

本集團之借貸詳情載列於賬目附註21。年內本集團並無將利息資本化。

董事會報告書

股本

透過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藉額外增設13,5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於各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地位的普通股，增加至港幣1,500,000,000元。

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賬目附註23。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採納及將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日屆滿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或僱員以供認購本公司的股份。

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時應付的每股價格將由董事釐定，且將不得少於股份的面值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上所載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的平均收市價之80%的價格（以較高者為準）。

於本年度內，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亦概無行使任何購股權。

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載列於賬目附註23 (b)。

可換股債券

於本年內，由本公司當時之全資附屬公司Guangnan Finance (Cayman) Limited於一九九七年六月發行本金總額達10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債券」）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到期。債券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債券之持有人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三十日通過特別決議案，受交換建議載於交換建議備忘錄（備忘錄構成粵海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之集團公司（包括本集團）債務重組其中一部份）之條款約束。重組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

董事會報告書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變動情況分別載列於賬目附註24(a)及24(b)。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列於賬目附註30。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之營業總額佔本集團之總營業額少於30%，而五大供貨商之採購總額佔本集團之總採購額少於30%。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過去五個年度各年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於第75及76頁。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書刊發之日止，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叶旭全	(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李力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陳立忠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胡勁恒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四日辭任)
劉忠生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康典	(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蔡靖華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
王向遠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
岑庭標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
蔣祿君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
符曉萍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
李富基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續）

非執行董事

羅蕃郁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侯卓冰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盧千里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四日辭任）
江國強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四日辭任）
吳偉聰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Gerard Joseph McMAHON

譚惠珠

李嘉強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92條，叶旭全先生、陳立忠先生及吳偉聰先生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退任，並願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101條，李力先生及羅蕃郁先生將於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願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於股份及購股權之權益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董事擁有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之規定，須登記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或按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權益及／或認購該等股份之權利。

(I) 股份

(i)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李力	520,000
陳立忠	300,000
侯卓冰	100,000
盧千里（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四日辭任董事）	100,000

(ii) 粵海啤酒集團有限公司

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羅蕃郁	70,000

(iii) 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侯卓冰	10,000
羅蕃郁	70,000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於股份及購股權之權益(續)

(II) 購股權

本公司

姓名	於一九九九 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本年內		行使購股權 之期限	就每項獲授 購股權所 支付之代價 港幣	行使購股權 時須支付之 每股價格 港幣	於本年	於二零零零
	持有之 購股權 數目	授出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授出數目				內行使之 購股權 數目	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持有之 購股權 數目
江國強 (於二零零一 年四月四日 辭任董事)	300,000	—	—	一九九八年 五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零一年 五月二十六日	—	9.60	—	300,000
	300,000	—	—	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二日 至二零零二 年二月十日	—	4.08	—	300,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由各董事以信託人身份代本公司持有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若干代理人股份外，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或被視作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證券中，擁有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8條須作出知會之權益(包括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31條或附件第一部分任何董事被視作或認為擁有之權益)，或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之規定，須登記於該規定所述之登記名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之權益，而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擁有可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述一位董事及兩位於年內辭任之董事所持有之購股權外，於年內之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藉以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使董事取得利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在重大合約中之利益

根據兩份日期為一九九九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二零零零年五月二十九日之函件，本公司委任法國巴黎百富勤融資有限公司（「法國巴黎百富勤」）就重組作為其財務顧問。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嘉強先生已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任職法國巴黎百富勤之副董事總經理。重組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

除上文所述，於本年度結束時或年內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作為一方之重大合約中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利益

本公司董事叶旭全先生亦為廣東粵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分別為廣東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東深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粵海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廣東粵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粵港集團」）擁有多元化之業務權益，其中包括製造業務、貿易、批發及零售等。上述粵港集團之業務權益與本集團若干業務權益之範圍相同或類似。然而，本公司董事認為粵港集團之任何業務並無直接或間接在任何重大方面與本集團之業務競爭。

本公司董事李力先生亦為澳門南粵鮮活商品批發市場有限公司之董事兼董事長，及為澳門南粵食品水產有限公司之總經理。該兩間公司之業務分別為在澳門經營及管理一個鮮活商品批發市場及在澳門分銷鮮活商品。由於上述兩間公司均在澳門經營業務，本公司董事認為該兩間公司之業務並無直接或間接在任何重大方面與本集團之業務競爭。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由僱用公司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根據上市規則所披露之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所披露之交易詳情載於第73至第74頁。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為根據本公司遵照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存置之股東名冊所記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權益：

名稱	附註	實益持有之 普通股數目
廣東粵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粵港」）	(a)	518,918,247
廣東控股有限公司（「廣東控股」）	(b)	518,918,247
粵海信託有限公司（「粵海信託」）	(c)	517,778,247
粵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粵海資產管理」）	(d)&(e)	517,678,247
Guangdong Assets Management (BVI) No.15 Limited（「GAM15」）	(d)	517,678,247
Guangdong Assets Management (BVI) No.16 Limited（「GAM16」）	(d)	517,678,247
廣南行(控股)有限公司（「廣南行」）	(f)	517,678,247
Guangdong Assets Management (BVI) No.43 Limited（「GAM43」）	(e)	455,953,567
Guangdong Assets Management (BVI) No.44 Limited（「GAM44」）	(e)	455,953,567
Guannan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GN Int'l」）		455,953,567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續）

附註：

- (a) 該數據包括518,918,247股股份被視為由粵港之全資附屬公司廣東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 (b) 該數據包括：(i)被視為由廣東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粵海信託持有之517,778,247股股份；及(ii)由廣東控股之附屬公司粵海投資有限公司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之1,140,000股股份。
- (c) 該數據包括：(i) 517,678,247股股份被視為由粵海信託之全資附屬公司粵海資產管理持有；及(ii)由粵海亞洲保險有限公司持有之100,000股股份。
- (d) 該數據包括517,678,247股股份被視為由GAM16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廣南行持有。GAM16為粵海資產管理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GAM15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e) 該數據包括455,953,567股股份被視為由GN Int'l持有。GN Int'l由GAM44直接持有46%之權益。GAM44為粵海資產管理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GAM43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f) 該數據包括455,953,567股股份被視為由廣南行直接持有54%權益之GN Int'l 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獲悉任何股東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10%或以上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

購買、出售或贖回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內，由本公司當時之全資附屬公司Guangnan Finance (Cayman) Limited於一九九七年六月發行本金總額達10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債券」）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屆滿。債券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債券之持有人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三十日通過特別決議案，受交換建議載於交換建議備忘錄（備忘錄構成粵海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之集團公司（包括本集團）債務重組其中一部份）之條款約束。重組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

除上文所述，於本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書

在香港聯交所網頁刊登詳盡資料

一份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所規定本公司所有財務及其他有關資料，將於稍後在適當時間內在香港聯交所網頁刊登。

最佳應用守則

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本年度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非執行董事之任期並無具體規定，原因為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彼等須輪席告退，惟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為遵守最佳應用守則，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審核委員會之成員。於回顧年度，該委員會共舉行過八次會議。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惟願意膺選連任。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在過去三年內任何一年，並無更換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叶旭全

香港，二零零一年四月九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執行董事

叶旭全先生，46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叶先生畢業於華南師範大學中文專業系和經濟研究所，並獲經濟學碩士學位。彼現時為廣東粵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廣東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兼副總經理、粵海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以及廣東粵港供水有限公司的董事兼董事長。叶先生於供水基建方面有22年經驗。於一九七八年加入東深供水工程管理局，並自一九九七年起出任該局局長。

李力先生，45歲，於二零零零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常務副主席。李先生自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八年在廣東省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工作。並於一九九五年出任廣東省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經貿管理處副處長。自一九九八年起，李先生出任澳門南粵食品水產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及澳門南粵鮮活商品批發市場有限公司之董事兼董事長。

陳立忠先生，46歲，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陳先生為中國會計師，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在一九七五年加入廣東省東深供水局（「供水局」）。彼自一九九四年起出任深圳市實業發展總公司總經理，而一九九六年起為供水局副局長。彼現為深圳市經濟學會副會長。

非執行董事

吳偉聰先生，51歲，於二零零一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先生現為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職顧問，前為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中介機構監管部之副主席、營運總裁兼執行董事，任期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彼亦曾專責管理證監會之企業資源部。吳先生現為兩間香港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分別為匯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第一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非執行董事（續）

侯卓冰女士，40歲，於二零零零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侯女士畢業於暨南大學國際金融系。侯女士於一九八八年加入粵海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粵海企業」財務部，現為廣東控股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彼熟悉資金管理運作。於加入粵海企業前，彼曾在廣州國際信托投資有限公司開發區分公司工作。

羅蕃郁先生，45歲，於二零零零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羅先生畢業於中山大學經濟系。羅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加入粵海企業，負責法律事務，現為廣東控股有限公司法務總監兼法務部總經理。在加入粵海企業以前，他曾歷任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經濟庭助理審判員、審判員及經濟庭副庭長等若干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Gerard Joseph McMAHON先生，57歲，於一九九九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一九九六年底，彼擔任證監會的執行董事及委員、香港收購及合併小組成員及香港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之證監會代表。彼亦正式被確認為香港大律師。McMahon先生於一九九七年起，獲委任為香港、印尼及澳洲多間上市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同時亦出任「業務」主席，向上市公司提供公司財務及企業監控之意見。

譚惠珠小姐，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榮譽法學博士、法學學士（榮譽）、大律師，56歲，於一九九九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是其他五間上市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永安國際有限公司、菱電發展有限公司、東方有色集團有限公司、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及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彼現為香港機場管理局成員。其他公職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委員會委員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香港特別行政區代表。

李嘉強先生，47歲，於一九九九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法國巴黎百富勤融資有限公司之董事副總經理。此外，他曾擔任投資分析員及萬國寶通集團香港投資研究部主管。李先生並曾任多間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廣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洛克道57-73號香港華美酒店地庫低層會議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便討論及處理下列事項：

1. 省覽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2. 選舉董事並釐定董事酬金。
3. 委聘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按下列規定之規限及依據公司條例第57B條，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按下文之定義）內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以及作出或授予或須行使此等權力方可作出或授予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可能需要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此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C) 本公司董事會依據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而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是否依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之股本面值總額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20%，惟依據(i)配售新股（按下文之定義）；(ii)當時採納以授予或發行股份或購股權予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高級人員或職員之任何認股計劃或類似之安排；或(iii)任何現有之特定授權而配發者除外，而上述之批准亦須受此限制；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D) 就本決議案及第5項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時起至下列最早日期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之香港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本決議案准許之授權經由股東在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之日。

「配售新股」乃指於本公司董事會指定之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之持股比例提呈發售股份之建議（惟須受本公司董事會就零碎股權或於考慮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任何法律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後認為必要或權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所規限）。」

5.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B)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可於有關期間（按下文之定義）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上市所在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聯交所根據香港股份購回守則就此認可之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幣之股份（「股份」），惟須遵守及按照所有適用法律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其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按不時經修訂者）；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B) 本公司依據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獲准購回之本公司證券數額，將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日期之已發行股份10%，而本決議案(A)段之授權須受此限制。

6.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動議在上述所載之第4及第5項決議案正式通過之條件下，擴大本公司董事會依據上述第4項決議案獲授可行使本公司權力以配發及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在本公司董事會依據該項一般授權可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及發行之股本總面值上，加以相等於本公司依據上述所載第5項決議案授予之權力購回本公司股本之總面值數額，惟此數額不得超過本公司在本決議案通過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張慕貞

香港，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29樓

附註：

- (i) 凡有資格出席大會及投票之股東，可委派代表出席及於表決時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 (ii)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委任人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召開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方為有效。
- (iii) 倘屬聯名股份持有人，較優先一位人士（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之投票將獲接納，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則不會受理，就此而言，優先次序按照聯名持有人於股東名冊上之排名先後而定。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iv)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四日(星期四)至二零零一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一)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之過戶。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
- (v) 年報隨附一份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及一份載有有關上述第5項決議案進一步資料之說明函件。
- (vi) 第4項決議案乃尋求股東批准給予一般授權以配發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董事會並無依據此等一般授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任何新股之即時計劃,惟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除外。
- (vii) 第5項決議案乃尋求股東批准給予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董事會並無依據此等一般授權購回本公司任何股份之即時計劃。
- (viii) 第6項決議案乃尋求股東批准擴大配發股份之一般授權,將購回股份數目加在該20%一般授權之上。

核數師報告書



致廣南（集團）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刊於第26至第72頁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賬目。

董事及核數師的責任

香港《公司條例》規定董事須編製真實與公平的賬目。在編製該等賬目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和估計，並說明任何重大背離適用會計準則的原因。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賬目作出獨立意見，並向股東報告。

意見的基礎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審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賬目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賬目時所作的主要估計和判斷、所釐定的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的具體情況，及有否貫徹運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我們在策劃及進行審核工作時，是以取得一切我們認為必須的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我們能獲得充分的憑證，就該等賬目是否存在重大的錯誤陳述，作合理的確定。在作出意見時，我們亦已評估賬目所載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我們相信，我們的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了合理的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本賬目均真實與公平地分別反映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適當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一年四月九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營業額	3 及 4	2,764,198	2,864,413
銷售成本		(2,505,482)	(2,544,886)
毛利		258,716	319,527
其他收益	5	79,996	32,451
分銷成本		(247,641)	(245,290)
行政費用		(154,938)	(179,363)
其他經營費用		(13,741)	(46,853)
經營虧損	4	(77,608)	(119,528)
非經營收益	6	1,447,070	416,572
非經營費用	7	(336,783)	(307,404)
融資成本	8(a)	(169,441)	(203,18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7,952	2,137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虧損)	8	871,190	(211,410)
稅項	9	(6,018)	1,252
除稅後日常業務溢利／(虧損)		865,172	(210,158)
少數股東權益		885	15,939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12	866,057	(194,219)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13	0.95元	(0.21)元
本年度保留溢利／(虧損)如下：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858,623	(195,751)
聯營公司		7,434	1,532
		866,057	(194,219)

第32至第72頁的附註屬本賬目的一部分。

綜合已確認收益及虧損報表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土地及樓宇減值準備		—	(5,080)
自綜合產生的滙兌差額	24(a)	<u>(4,328)</u>	<u>2,215</u>
並無在損益表內確認的虧損淨額		<u>(4,328)</u>	<u>(2,865)</u>
本年度溢利／(虧損)		866,057	(194,219)
加：出售附屬公司及於一間 聯營公司的投資攤薄後自 損益表中轉撥的淨額		8,867	12,237
減：就附屬公司清盤及未予綜合附屬公司而 轉撥至損益表的淨額		<u>—</u>	<u>(25,696)</u>
		<u>874,924</u>	<u>(207,678)</u>
已確認收益及虧損總額		<u>870,596</u>	<u>(210,543)</u>

第32至第72頁的附註屬本賬目的一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列示)

	附註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4(a)	234,189	712,396
佔聯營公司權益	16	171,160	169,242
開辦費用		—	16,502
投資證券	17(a)	—	137,648
		<u>405,349</u>	<u>1,035,788</u>
流動資產			
存貨	18	102,263	218,228
持作出售的物業	19	—	52,033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91,879	862,228
其他證券	17(b)	16,373	31,029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3,720	190,161
		<u>324,235</u>	<u>1,353,679</u>
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21	8,429	3,022,950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384,696	647,254
稅項		6,191	1,015
		<u>399,316</u>	<u>3,671,219</u>
流動負債淨值		<u>(75,081)</u>	<u>(2,317,54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0,268</u>	<u>(1,281,752)</u>
非流動負債			
由少數股東給予附屬公司之股東貸款		20,257	33,561
少數股東權益		<u>60,640</u>	<u>78,912</u>
		<u>249,371</u>	<u>(1,394,22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	90,951	90,951
儲備	24(a)	(614,580)	(1,485,176)
		<u>(523,629)</u>	<u>(1,394,225)</u>
中間控股公司貸款	25	773,000	—
		<u>249,371</u>	<u>(1,394,225)</u>

董事會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九日核准

主席
叶旭全

董事
李力

第32至第72頁的附註屬本賬目的一部分。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列示)

	附註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4(b)	58,355	160,932
佔附屬公司權益	15	191,497	805,317
佔聯營公司權益	16	181,365	182,792
投資證券	17(a)	—	115,611
		<u>431,217</u>	<u>1,264,652</u>
流動資產			
持作出售的物業	19	—	6,291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5,800	479,238
其他證券	17(b)	16,373	—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896	18,466
		<u>64,069</u>	<u>503,995</u>
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21	616	1,929,041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52,628	198,40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5,500	835,815
		<u>88,744</u>	<u>2,963,265</u>
流動負債淨值		<u>(24,675)</u>	<u>(2,459,270)</u>
		<u>406,542</u>	<u>(1,194,61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	90,951	90,951
儲備	24(b)	(457,409)	(1,285,569)
		(366,458)	(1,194,618)
中間控股公司貸款	25	773,000	—
		<u>406,542</u>	<u>(1,194,618)</u>

董事會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九日核准

主席
叶旭全

董事
李力

第32至第72頁的附註屬本賬目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	26(a)	98,029	327,011
投資回報及融資償還			
已收利息		16,409	10,108
已收上市投資證券的股息		4,852	4,303
已收聯營公司的股息		3,729	—
已付融資成本		(19,726)	(188,814)
投資回報及融資償還的現金 流入／(流出) 淨額		5,264	(174,403)
稅項			
已付香港利得稅		(1,433)	(19,747)
已付中國所得稅		(61)	—
已退回香港利得稅		1,840	3,279
稅項退回／(已繳稅項)		346	(16,468)
投資業務			
購買固定資產付款		(37,207)	(43,210)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	6,789
未予綜合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	(12,190)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123,201)	—
附屬公司清盤的現金流出淨額		(1,519)	(179)
提供予聯營公司的墊款		(1,170)	(22,107)
支付開辦費用		(8,000)	(10,264)
投資業務的現金流出淨額		(171,097)	(81,161)
融資前現金(流出)／流入淨額結轉		(67,458)	54,97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融資前現金(流出)／					
流入淨額承前			(67,458)		54,979
融資					
償還少數股東貸款	26(b)	—		(712)	
償還銀行貸款	26(b)	(17,412)		(53,053)	
新增銀行貸款	26(b)	4,638		77,542	
償還其他貸款	26(b)	—		(21,901)	
融資的現金(流出)／					
流入淨額			(12,774)		1,87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減少)／增加			(80,232)		56,855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90,161		133,30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					
及現金等值項目	26(f)		109,929		190,161

第32至第72頁的附註屬本賬目的一部分。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券上市規則披露之交易

1. 除於賬目中其他環節所述之交易外，本公司及其若干全資附屬公司向其若干非全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授出若干財務資財須根據上市規則披露規定在賬目中披露。有關詳情如下：
 - (i) 於結算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廣南超市發展有限公司（「廣南超市」）向本公司擁有55%股權的附屬公司廣東廣南天美食品發展有限公司所提供的若干墊款合共人民幣49,000,000元仍未償還。該等墊款乃無抵押，按年息率介乎11.5厘至12厘計息及須由資產負債表日期起兩年內償還。
 - (ii)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廣南(KK)超級市場有限公司（「借款人」）簽訂貸款協議，借款人為本公司持有70%權益之附屬公司，並無關連人士為借款人之股東（惟僅由於持有借款人之重大股本而成為關連人士之人士除外）。該筆為數41,000,000港元之貸款乃本公司於結算日後提供予借款人用作一般營運資金，並以借款人之業務、物業及資產之第一浮動押記作為抵押，須於三年內償還，及按港幣最優惠利率計算利息。
 - (iii) 於結算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廣南鮮活食品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擁有70%股權的附屬公司廣南(KK)超級市場有限公司所提供的若干墊款合共23,500,000港幣仍未償還。該筆墊款乃無抵押，按香港港元最優惠利率另加年息率1厘或年息率8厘計息及須由資產負債表日期起一年內償還。
 - (iv) 於結算日，本公司向其擁有70%股權的附屬公司廣南(KK)超級市場有限公司所提供的若干墊款合共港幣104,600,000元仍未償還。該等墊款乃無抵押及免息，惟不包括若干貸款港幣49,100,000元乃無抵押及按香港最優惠利率年息率11.5厘計息及須由資產負債表日期起一年內償還。
 - (v) 全資附屬公司廣南超市向聯營公司廣州市廣南－南大超級市場有限公司的另一名股東廣州市南方大廈有限公司提供50%背對背擔保，該項擔保關於聯營公司向廣州市財政技改資金管理局取得的總金額人民幣5,000,000元的貸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證券上市規則披露之交易

款，由一九九六年十一月至一九九七年十月為期一年，並按月息率0.765厘計息。於結算日，該筆貸款仍未償還。由於該聯營公司已停止營業，故本集團為該項擔保作出為數人民幣2,500,000元的相應撥備。

- (vi) 於結算日，本公司在其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給予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的銀行信貸額2,800,000美元的擔保，以供其經營及擴展項目之用。
2.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粵海投資」）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業主」），就出租位於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48號粵海投資大廈16樓A及B辦公室訂立一項協議，該協議的詳情，已在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一日的公佈中刊載。於結算日後，上述協議由本公司及業主以另一協議終止。粵海投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3.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粵海啤酒集團有限公司（「粵海啤酒」）就轉讓若干物件及設備訂立一項協議。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重組後，粵海啤酒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結算日後，上述協議由本公司及粵海啤酒以另一份協議終止。
4. 根據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於本年度刊發日期由本集團提供財政資助的兩間聯營公司的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如上文1(v)及1(vi)及賬目附註27所述），及本集團這些聯營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佔權益現呈列如下：

	備考合併 資產負債表 港幣千元	本集團 的應佔權益 港幣千元
長期資產	360,326	144,226
流動資產	306,899	122,938
流動負債	(320,300)	(131,150)
長期負債	(75,163)	(30,070)
	<u>271,762</u>	<u>105,944</u>
淨資產	<u>271,762</u>	<u>105,944</u>

財務概要

業績

基於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置存的賬冊記錄狀況，於編制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目時曾出現重大困難。一九九八年及過去年度的業績比較數字因此並無相應重新分類及並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一九九八年	一九九七年	一九九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u>2,764,198</u>	<u>2,864,413</u>	<u>5,077,724</u>	<u>8,155,592</u>	<u>5,705,454</u>
經營(虧損)/溢利	(77,608)	(119,528)	(2,915)	481,786	494,086
融資成本	(169,441)	(203,187)	(203,456)	(113,700)	(202,833)
非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1,110,287	109,168	(3,521,487)	17,359	—
扣除聯營公司虧損應佔溢利	<u>7,952</u>	<u>2,137</u>	<u>(59,170)</u>	<u>9,111</u>	<u>16,964</u>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虧損)	871,190	(211,410)	(3,787,028)	394,556	308,217
稅項	(6,018)	1,252	(5,767)	(46,074)	(31,792)
少數股東權益	<u>885</u>	<u>15,939</u>	<u>319,518</u>	<u>(46,644)</u>	<u>(59,225)</u>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u>866,057</u>	<u>(194,219)</u>	<u>(3,473,277)</u>	<u>301,838</u>	<u>217,200</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0.95	(0.21)	(4.31)	0.41	0.38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一九九八年	一九九七年	一九九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產與負債					
固定資產	234,189	712,396	945,560	944,149	398,375
經營前開支及其他無形資產	—	16,502	15,470	389,615	173,515
於聯營公司權益	171,160	169,242	225,615	501,565	116,174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	—	137,648	131,707	203,661	558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75,081)	(2,317,540)	(1,832,035)	1,663,268	1,143,71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30,268	(1,281,752)	(513,683)	3,702,258	1,832,338
非流動負債	(20,257)	(33,561)	(565,692)	(1,239,420)	(380,999)
少數股東權益	(60,640)	(78,912)	(104,307)	(444,319)	(283,217)
	<u>249,371</u>	<u>(1,394,225)</u>	<u>(1,183,682)</u>	<u>2,018,519</u>	<u>1,168,122</u>
股本	90,951	90,951	90,951	78,811	72,015
儲備	(614,580)	(1,485,176)	(1,274,633)	1,939,708	1,096,107
中間控股公司貸款	773,000	—	—	—	—
	<u>249,371</u>	<u>(1,394,225)</u>	<u>(1,183,682)</u>	<u>2,018,519</u>	<u>1,168,122</u>

附註：於一九九九年五月五日，為本集團截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目編製報告的核數師通知本集團彼等撤回其審核報告。因此，公眾人士不應繼續倚賴本集團一九九七年賬目的審核報告。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1. 重組

根據日期為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的指標性條款概要及(其中包括)一項日期為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重組協議,本集團進行了一次企業改組及債務重組(「重組」)。重組的條款包含(其中包括,轉讓本集團若干非核心業務及資產、透過給予重組代價773,000,000元以抵銷結欠銀行債權人、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及若干非財務債權人之款項、豁免結欠若干關連公司之款項,以及一間關連公司所欠借貸之轉讓)已載於一份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七日向公司股東寄發之通函(「該通函」)內。重組已獲獨立股東及銀行債權人批准,並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重組所產生的收益載於賬目附註6。

根據重組之條款,本公司已斥資現金773,000,000元作為重組代價資金。該筆款項將以中間控股公司廣東控股有限公司根據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立之過渡性貸款協議所提供之過渡性貸款支付。誠如該通函所述,待履行若干條件後,本公司將按每兩股現時持有股份認購17股之基準,向現時股東(不包括海外股東)以每股面值0.1元進行公開發售(「公開發售」),公開發售之股份數目(「發售股份」)將為7,730,824,137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唯一用途乃用於償還由廣東控股有限公司所提供之過渡性貸款。倘任何股東不按照其比例配額全數認購發售股份,廣東控股有限公司須以其作為包銷商之身份認購所有未獲認購之發售股份。於結算日後,公開發售已告完成,而廣東控股有限公司已包銷所有未獲認購之發售股份。

2.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本賬目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所有適用《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本賬目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於下文。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賬目編製基準

除土地及建築物按重估值，以及部份證券投資按市值入賬（見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外，本賬項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

(c) 綜合基準

(i) 綜合賬目包括本公司及所有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賬目。本年度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業績，由收購當日起或直至出售當日止（以適用者為準）計入綜合損益表。所有重大的集團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ii) 綜合附屬公司賬目及收購聯營公司時產生的商譽，即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時支付的購入價超過本集團於收購日佔所收購公司可分淨資產公平價值的數額，這些商譽均在儲備中扣除。本集團佔所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可分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成本值的數額，則撥入資本儲備內。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先前作為集團儲備變動處理的應計購入商譽部份，可於出售時列作盈利或虧損計算。

(iii) 就非全資附屬公司承擔的少數股東應佔虧損按各少數股東各自擁有的權益入賬，但以少數股東的出資額及應佔其他儲備的數額為限。其後，所有其他虧損均由本集團承擔。

(d)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其一半以上已發行股本，或控制其過半數投票權，或本集團控制其董事會組成方式的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賬目附註34。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所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值減董事會就每家附屬公司分別釐定的任何非暫時性減值準備後入賬。這些準備已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支出。

(e)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可對其管理 (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 發揮重大影響力，但並非控制或聯同他人控制其管理的公司。

除非購入及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純粹是為了在不久的將來出售，否則，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均按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賬目內。有關的權益最初按成本值入賬，其後則就撇銷商譽及本集團在收購後所佔聯營公司淨資產的變動作出調整。綜合損益表反映年內本集團在收購後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所佔的權益比率撇銷，但如未變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耗蝕，則這些未變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表中確認。

若聯營公司的股息的有關期間早於或與本公司的截數期間相同，以及在董事會批准本公司賬目前確立本公司收取股息的權利，其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的數額記入本公司的損益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所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值減去董事會就每家聯營公司個別釐定的任何非暫時性減值準備後入賬。準備已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支出。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其他證券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證券投資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除外) 政策如下:

- (i) 就既定的長期目的而持續持有的投資列作「投資證券」。投資證券在資產負債表中按成本值減去任何減值準備後列賬。除非有證據證明跌幅屬於暫時性質，否則當投資證券的公平價值下跌至低於賬面值時，便會作出準備，並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支出。有關的準備是按個別投資項目釐定。
- (ii) 倘若引致減值或撇銷的情況及事件不再出現，而且有令人信服的證據證明新的情況及事件將於可預見的將來持續下去，便會撥回就投資證券賬面值作出的準備。
- (iii) 所有其他證券 (不論是為買賣或其他原因持有) 乃在資產負債表中按公平價值列賬。公平價值的變動於產生時在損益表中確認。如購入證券的主要目的是在價格出現短期波動或差價時獲得溢利，則會列為買賣證券。
- (iv) 出售證券投資的溢利或虧損按投資的估計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產生時列入損益表中。

(g) 固定資產

- (i) 土地及建築物按成本值或重估值減去累積折舊及董事會認為必須的減值準備後記入資產負債表。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會計實務準則》第2117號「物業、廠房及設備」第72段的過渡期間寬免的規定，本集團毋須定期重估其土地及建築物。部份土地及建築物是按一九九五年九月三十日前的重估數額列賬，因此沒有再次重估土地及建築物的價值。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固定資產 (續)

- (ii) 其他固定資產按成本值減去累積折舊列入資產負債表。
- (iii) 倘若董事會認為有必要，便會就土地及建築物作出準備。任何準備均在重估儲備直接扣除，但有關的數額不得超過就同一項物業計入重估儲備的數額，多出之數在損益表中確認為支出，其後超過的數額則在損益表中確認為支出。倘引致有關撥備之情況及事件終止存在，則該土地及建築物其後任何的可收回值的增加將撥回損益表，而以先前自損益表提撥之準備為限。
- (iv) 於固定資產記賬後產生的開支，在資產的未來經濟利益（即超出現有資產的原來評估表現標準的部份）有可能流向本集團時，加在資產的賬面值之上。所有其他其後開支則於產生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 (v) 因棄用或出售固定資產而產生的盈虧，按該項資產的估計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棄用或出售當日在損益表中確認。任何有關的重估盈餘將由重估儲備轉撥至滾存溢利中。

(h) 折舊

折舊是在計及固定資產的估計殘值後，按其投入使用日起計的估計可用年限，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撇銷其成本或重估數額計提準備：

租賃土地	按租約剩餘年期
建築物	按租約剩餘年期及20至50年，以較短者的期間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每年20%至50%
廠房及機器、傢具、固定裝置及設備	每年10%至20%
汽車	每年20%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持作出售的物業

持作出售的物業是按成本值或經由外界合資格估值師所評估這些物業於結算日的公開市值兩者中的較低數額入賬。

(j)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數額入賬。成本值包括直接材料及(如適用)直接人工成本和將存貨運往現址及達致現狀所產生的間接費用。至於屬存放在超級市場倉庫及批發商店的商品，則分別按先入先出法及零售價盤存法計算成本值；至於其他存貨，則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成生產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之數。

如出售存貨，其賬面值是在有關的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將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一切虧損，均於減值或虧損出現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因可變現淨值增加引致存貨的任何減值逆轉之數，均確認為於逆轉出現的期間列作支出的存貨數額的減少。

(k)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是按負債法計算在可預見的將來合理地估計因收入與支出的會計與稅務處理方法之間出現的所有重大時差所產生的稅務影響提撥準備。

遞延稅項利益只會在肯定可實現時，才予以確認。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是按交易日的適用滙率換算為港幣。以外幣計算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結算日的適用滙率換算為港幣。滙兌盈虧均撥入損益表處理。

香港以外地區的海外分公司及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年內的平均滙率換算為港幣；資產負債表項目按結算日的適用滙率重新換算。重新換算所產生的滙兌差額作為儲備變動處理。

出售香港以外地區的分公司及附屬公司時，該項出售於儲備中應佔的累計滙兌虧損，撥入損益表處理。

(m) 收入確認

收入是在經濟效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和成本（如適用）時，根據下列方法在損益賬內確認：

(i)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的收入在客戶接收貨品及相關的擁有權風險與回報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營業折扣。

(ii) 股息

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在投資項目的股價除息時確認。

(iii)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及聯營公司借款的利息收入以時間比例為基準，按尚餘本金及適用利率計算。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n) 退休計劃費用

本集團為合資格僱員設立固定比例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計劃的資產由一項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獨立於本集團的資產。供款是按參與計劃的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於根據該計劃的規則應予支付時在損益表中扣除。倘若僱員於有權全數獲得本集團作出的僱主供款前退出該計劃，則有關數額將被於退回款項時於損益賬內確認。

(o) 經營租約支出

倘若本集團擁有經營租約下資產的使用權，根據租約繳付的款額，按租約年限會計期內的均等期數計入損益表，但倘有其他基準可自該項租賃資產中取得更具代表性得益模式者除外。已收的租約獎勵，在損益表內確認為已繳租金總額中一個組成部份。或然租金則於產生的會計期內的損益表中扣除。

(p) 關連人士

就本賬目而言，如果本集團能夠直接或間接操控另一方人士或對另一方人士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的影響力，或另一方人士能夠直接或間接操控本集團或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的影響力，或本集團與另一方人士均受制於共同的操控或共同的重要影響下，本集團與該另一方人士便被視為關連人士。關連人士可以是個別人士或其他實體。

(q) 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等值項目指短期、高流通性的投資項目，可於獲得後三個月內毋須通知而兌換成已知款額之現金。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等值項目亦包括於貸款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償還之銀行貸款。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3. 營業額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賬目附註34。

營業額包括本集團向客戶供應貨品的銷售價值，而所有收入已抵銷本集團公司間的交易。在營業額中確認的各類主要收入的數額載於附註4。

4. 業務類別資料

以下是本集團在本財政年度內按主要業務類別及經營地區對本集團營業額之分析，以及按主要業務對經營虧損之分析：

	本集團營業額		所佔經營虧損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按主要業務				
持續業務				
鮮活食品	1,444,350	1,537,578	12,828	25,569
超級市場業務	708,787	756,154	(124,038)	(118,126)
牲畜飼養及飼料生產	167,095	162,016	4,096	3,529
貿易業務	46,910	73,202	(2,296)	(23,047)
未分配企業費用	—	—	(43,567)	(55,184)
其他企業收入	—	—	39,737	3,852
	2,367,142	2,528,950	(113,240)	(163,407)
已終止業務 (附註)				
馬口鐵	397,056	335,463	35,632	43,879
	2,764,198	2,864,413	(77,608)	(119,528)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4. 業務類別資料 (續)

	本集團營業額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按經營地區		
香港	2,081,233	2,229,561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	633,213	632,476
其他地區	49,752	2,376
	<u>2,764,198</u>	<u>2,864,413</u>

附註：本集團根據重組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出售其在中國之馬口鐵業務。該等已終止業務本年度的除稅後經營溢利為26,602,000元(一九九九年：41,206,000元)。由於該等已終止業務乃按重組予以轉讓，終止該等業務的最終收益或虧損不可以量化。集團重組所產生的收益載於上文附註6(i)。

5. 其他收入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上市投資股息	22,020	4,303
利息收入	16,409	2,306
代銷收益	10,693	7,598
廣告及宣傳收入	9,347	7,640
租金收入	1,602	1,573
已收補貼(附註29(a))	8,109	—
其他	11,816	9,031
	<u>79,996</u>	<u>32,451</u>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6. 非經營收入

	附註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重組的淨收益	(i)	1,433,265	—
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絀減少	(ii)	13,805	—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所作擔保的收益	(iii)	—	141,578
若干附屬公司未予綜合 所產生的淨收益	(iv)	—	274,994
		<u>1,447,070</u>	<u>416,572</u>

附註：

(i) 重組淨收益的分析如下：

	千元
解除結欠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及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債項	3,141,813
佔已轉讓附屬公司淨負債	1,722,635
放棄應償還一間關連公司貸款	40,356
放棄或轉讓本集團及廣東控股有限公司及 其附屬公司間內部公司的應付及應收款項	(2,571,631)
由本集團支付的集團重組代價	(773,000)
以無代價出售的核心資產賬面淨值	(126,908)
	<u>1,433,265</u>

(ii) 此乃指撥回一家聯營公司先前因終止營運而由本集團攤佔的虧絀淨額。

(iii) 此乃指根據一項在過往年度就購買一家附屬公司及若干聯營公司作出的擔保，而應向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收取的索償。

(iv) 若干公司的業績已於本集團截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綜合計算，該等公司已不再於本集團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予以綜合。董事會認為，倘綜合計算這些公司，則所產生的本集團賬目將不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整體財政狀況。

這些公司於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並無計入本集團於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內。由於未予綜合該等公司，因此產生收益275,000,000元，當中包括該等公司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佔負債淨額逆轉，用以抵銷本集團已就對該等公司的投資成本及該等公司欠負的款項作出全數準備。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關於該等公司的任何尚未履行的承擔，亦無就該等公司的任何債務向第三者出具任何擔保。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7. 非經營費用

	附註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i)	29,231	—
就終止一家附屬公司及一家 聯營公司作出的減損準備	(ii)	18,533	—
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iii)	88,314	—
因一項已收到的索償作出的賠償準備	(iv)	35,060	—
投資證券減值準備	(v)	21,744	—
撇銷開辦費及預付費用	(vi)	24,240	—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	(vii)	2,215	—
上市證券減值準備	(viii)	49,241	59,855
呆壞賬準備	(ix)		
— 業務應收賬款		22,875	141,623
— 其他應收款項		28,803	40,344
附屬公司清盤淨虧損	(x)	16,527	32,496
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攤薄虧損	(xi)	—	33,086
		<u>336,783</u>	<u>307,404</u>

附註：

- (i)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是指本集團重整業務後未予運用之若干固定資產的賬面淨值。
- (ii) 此乃指因應停止在中國廣州市超級市場業務，而對一家附屬公司的賬面值作出的降值準備及本集團就一家聯營公司因向一位第三者尋求貸款而給予另一股東背對背擔保而作出的準備。
- (iii) 此乃指董事考慮一項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六日進行的專業估值後，認為必須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土地及建築物連同傢具及固定裝置作出的減值準備。
- (iv) 一項於一九九九年向本公司提出，就本公司若干已收款項要求賠償約35,000,000元之申索，並已披露為或然負債。經交換文件及參考最近收到的法律意見後，董事認為須就該項索償全數撥備。
- (v) 指就投資證券（主要從事牲畜飼養業務）作出的減值準備。董事認為必須作出撥備，以反映將該項業務重新定位而導致可收回價值下降的情況。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7. 非經營費用 (續)

- (vi) 此乃關於撇銷開辦費及若干項董事認為屬不可收回的預付款項。
- (vii) 此乃指本公司年內於出售一家聯營公司20%權益所產生的虧損。
- (viii) 包括上市證券的減值準備，該準備乃在參照有關上市股份在年結日的市場價值後作出。
- (ix) 減值準備乃就過往年度結轉的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而作出，於結算日仍未了結，原因如下：
 - 本公司律師審閱有關抵押文件，發覺若干抵押文件或不能依法執行；及
 - 質押予本集團的有關抵押品價值下跌。
- (x) 於一九九九年及二零零零年的款額乃分別指一家海外附屬公司及一家中國附屬公司清盤所產生的淨虧損。
- (xi) 由於本公司未有接納一家上市聯營公司提呈的供股（該供股於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四日成為無條件並在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配發新股），本公司於該上市聯營公司的權益由20%降至12%。在此情況下，於該上市聯營公司的投資已重新分類為投資證券。該項上市投資按股本權益法所呈列的賬面值與一九九九年五月二十四日市價的差額，已在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聯營公司投資攤薄虧損列賬。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8.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虧損)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虧損)已扣除：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		
及其他借貸利息	100,569	148,771
可換股債券利息	48,489	13,651
贖回債券時溢價攤銷	20,383	40,765
	<u>169,441</u>	<u>203,187</u>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2,503,555	2,560,181
員工成本(包括退休計劃費用		
(退款)／支出(904,670)元		
(一九九九年：1,962,000元)	140,054	128,289
核數師酬金	3,221	2,846
折舊	50,075	68,590
遞延費用攤銷	2,403	9,232
經營租約費用		
－物業租金	70,845	85,182

存貨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及折舊支出共19,922,000元(一九九九年：20,339,000元)，該筆款項亦已計入上文就各項有關支出而個別披露的總金額中。存貨成本亦包括存貨及持作出售的物業減值準備合共1,022,154元(一九九九年：15,295,000元)。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9. 稅項

綜合損益表所列的稅項為：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		
提撥的香港利得稅準備	2,879	185
以往年度的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297	(3,136)
上年度退稅	—	(3,279)
	<u>4,176</u>	<u>(6,230)</u>
中國所得稅	1,324	4,373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518	605
	<u>6,018</u>	<u>(1,252)</u>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稅務局作出的預先裁決，董事已獲建議將不需就重組所產生之收益淨額繳付香港所得稅。

在中國境內其他地區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是以中國相關省份或經濟特區的適用所得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均有遞延稅項淨資產，而且未能肯定能否在未來實現，故毋須在賬目內提撥遞延稅項準備。

10. 董事酬金

依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列報的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袍金	22	22
薪金及其他酬金	4,924	5,306
退休計劃供款	114	214
	<u>5,060</u>	<u>5,542</u>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10. 董事酬金 (續)

董事酬金包括本年度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及其他酬金分別為6,000元及900,000元(一九九九年:6,000元及450,000元)。

除上述酬金外,一名董事已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這些實物利益的詳情,在董事會報告書中「董事於股份及購股權之權益」一段披露。

鑒於所獲授予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沒有已知市場,董事未能準確地評估授予有關董事的購股權價值。

董事酬金屬於以下金額範圍的董事人數如下:

元	二 零 零 零 年 董 事 人 數	一 九 九 九 年 董 事 人 數
0—1,000,000	18	23
1,000,000—1,500,000	1	—
	<u>19</u>	<u>23</u>

11. 酬金最高的個別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的個別人士包括兩名本公司董事(一九九九年:三名),有關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0。另外三名(一九九九年:二名)個別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 零 零 零 年 千 元	一 九 九 九 年 千 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638	1,343
已付及應付花紅	—	60
退休計劃供款	42	13
	<u>1,680</u>	<u>1,416</u>

三名(一九九九年:二名)個別人士的酬金範圍為零至1,000,000元。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12.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包括一筆已列入本公司賬目內828,160,000元的溢利(一九九九年: 虧損706,604,000元)。

13.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是按股東應佔溢利866,057,000元(一九九九年: 虧損194,219,000元) 及於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909,509,000股(一九九九年: 909,509,000股) 計算。

由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時並無計及重組之淨數益及已終止業務之溢利, 故行使購股權所附帶的認購權及發售股份, 也不會對二零零零及一九九九年的每股盈利／(虧損) 產生攤薄影響。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14. 固定資產

(a) 本集團

	土地及 建築物 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元	廠房及 機器、 傢具、固定 裝置及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總額 千元
成本或估值 (附註14(e))：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515,097	50,628	308,842	16,065	890,632
增加	19,584	7,383	12,334	1,243	40,544
出售	(287,049)	(3,537)	(191,570)	(5,376)	(487,532)
滙兌調整	(3,166)	(117)	(3,694)	(334)	(7,311)
重新分類	—	(5,946)	5,946	—	—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44,466</u>	<u>48,411</u>	<u>131,858</u>	<u>11,598</u>	<u>436,333</u>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32,141	25,700	111,239	9,156	178,236
本年度折舊	11,187	9,136	28,292	1,460	50,075
出售撥回	(22,972)	(3,436)	(81,754)	(3,023)	(111,185)
減值準備 (附註 14(d))	83,367	—	4,947	—	88,314
滙兌調整	(446)	(46)	(2,688)	(116)	(3,296)
重新分類	—	(983)	983	—	—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3,277</u>	<u>30,371</u>	<u>61,019</u>	<u>7,477</u>	<u>202,144</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1,189</u>	<u>18,040</u>	<u>70,839</u>	<u>4,121</u>	<u>234,189</u>
於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482,956</u>	<u>24,928</u>	<u>197,603</u>	<u>6,909</u>	<u>712,396</u>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14. 固定資產 (續)

(b) 本公司

	土地及 建築物 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元	廠房及 機器、 傢具、固定 裝置及設備 千元	汽車 千元	總額 千元
成本或重估 (附註 14(e)) :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169,879	9,041	4,195	3,646	186,761
增加	—	—	278	—	278
出售	(32,051)	—	—	—	(32,051)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828	9,041	4,473	3,646	154,988
累計折舊 :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14,399	6,572	1,671	3,187	25,829
本年度折舊	3,097	780	455	256	4,588
出售撥回	(3,159)	—	—	—	(3,159)
減值準備 (附註 14(d))	69,375	—	—	—	69,375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3,712	7,352	2,126	3,443	96,633
賬面淨值 :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4,116	1,689	2,347	203	58,355
於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5,480	2,469	2,524	459	160,932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14. 固定資產 (續)

(c) 土地及建築物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於香港以長期租約持有	54,116	129,153	54,116	129,153
於中國其它地區以中期租約持有	87,073	353,803	—	26,327
	<u>141,189</u>	<u>482,956</u>	<u>54,116</u>	<u>155,480</u>

(d) 減值準備包括就位於香港及中國的租賃土地及建築物分別提撥達69,375,000元及13,992,000元的準備，及就中國一間附屬公司的傢具及固定裝置提撥的4,947,000元的準備。董事已重新評估位於香港的租賃土地及建築物的賬面值，並經考慮由專業估值師行威格斯(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六日按公開市值進行專業估值後作出減值準備。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及建築物及由中國一間附屬公司持有的傢具及固定裝置的賬面值已減至董事估計的可收回金額以作撥備。固定資產的減值準備已於損益賬中扣除。

(e)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的固定資產包括持作使用的一項物業，有關物業已按估值入賬，並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進行重組時轉離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持有的所有固定資產均按成本值入賬。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15. 佔附屬公司權益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非上市股份 (按成本值)	112,413	237,03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90,754	2,527,707
	<u>703,167</u>	<u>2,764,746</u>
減：降 值 準 備	(511,670)	(1,959,429)
	<u>191,497</u>	<u>805,317</u>

附屬公司 (除另有註明外, 附屬公司均在香港註冊成立) 的詳情載於附註34。

16. 佔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非上市股份 (按成本值)	—	—	246,784	258,519
所佔淨資產	114,393	121,992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6,767	47,250	55,989	45,681
	<u>171,160</u>	<u>169,242</u>	<u>302,773</u>	<u>304,200</u>
減：減 值 準 備	—	—	(121,408)	(121,408)
	<u>171,160</u>	<u>169,242</u>	<u>181,365</u>	<u>182,792</u>

除應收聯營公司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貸款52,416,000元 (一九九九年：44,771,000元) (有關詳情於附註29(b)披露) 外,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及免息。

聯營公司 (除另有註明外, 聯營公司均在香港註冊成立) 的詳情載於附註35。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17. 投資證券

(a) 投資證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值)	51,487	67,788	—	15,751
減：降價準備	(51,487)	(45,751)	—	(15,751)
	—	22,037	—	—
香港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	271,534	—	271,534
減：降價準備	—	(155,923)	—	(155,923)
	—	115,611	—	115,611
	—	137,648	—	115,611
上市投資證券市值	—	115,611	—	115,611

(b) 其他證券

香港上市股份(按市值)	16,373	31,029	16,373	—
-------------	--------	--------	--------	---

18.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原材料	14,616	57,117
製成品	25,553	43,398
持作轉售的商品	65,845	123,471
零備件及消耗品	198	1,227
	106,212	225,213
減：降價準備	(3,949)	(6,985)
	102,263	218,228

以可變現淨值列賬的存貨(包括在上述項目內)約為17,924,000元(一九九九年：18,039,000元)。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19. 持作出售的物業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成本值	—	84,548	—	6,291
減：降 值 準 備	—	(32,515)	—	—
	<u>—</u>	<u>52,033</u>	<u>—</u>	<u>6,291</u>

20.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業務應收賬款	10,895	175,559	2	34,993
應收票據	—	12,394	—	—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 預付款	46,582	122,448	15,798	12,046
提供予非全資擁有 附屬公司小股東的 貸款減準備	25,625	30,422	—	—
應收控股公司及同系 附屬公司款項	—	513,487	—	430,473
應收其他關連公司 款項減準備	8,777	7,918	—	1,726
	<u>91,879</u>	<u>862,228</u>	<u>15,800</u>	<u>479,238</u>

計入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為預期可於一年後收回的結餘13,354,507元（一九九九年：28,084,872元）。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0.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為業務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減呆壞賬準備)，以發票日期分類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一個月內	6,881	47,905	—	68
一至三個月	4,014	2,942	—	—
超過三個月				
但少於十二個月	—	36,333	2	45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	100,773	—	34,880
	<u>10,895</u>	<u>187,953</u>	<u>2</u>	<u>34,993</u>

本集團有一套既定政策，信貸期由須預付至不超過60日。

21. 計息借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				
— 有抵押	—	147,069	—	86,019
— 無抵押	8,429	1,938,483	616	1,843,022
	<u>8,429</u>	<u>2,085,552</u>	<u>616</u>	<u>1,929,041</u>
可換股債券	—	862,187	—	—
其他貸款	—	75,211	—	—
	<u>8,429</u>	<u>3,022,950</u>	<u>616</u>	<u>1,929,041</u>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1. 計息借款(續)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及透支的還款期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一年內或接獲通知時	8,429	2,085,552	616	1,929,041

本集團大部份計息借款已根據重組解除。

22.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83,880	521,075	52,628	112,443
關連公司提供的墊款	—	40,356	—	34,476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 同母系附屬公司款項	—	81,026	—	51,47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4,376	—	—
應付其他關連公司款項	816	421	—	19
	384,696	647,254	52,628	198,409

所有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付清。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2.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的為應付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一個月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198,453	189,404	12,925	12,360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39,849	16,459	—	—
三個月後但十二個月內到期	5,325	4,602	—	—
	<u>243,627</u>	<u>210,465</u>	<u>12,925</u>	<u>12,360</u>

23. 股本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千股	千元	千股	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10元的普通股	<u>15,000,000</u>	<u>1,500,000</u>	<u>1,500,000</u>	<u>1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一月一日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909,509</u>	<u>90,951</u>	<u>909,509</u>	<u>90,951</u>

- (a) 根據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四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透過增設 13,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元於各方面而言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的普通股，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增加至1,500,000,000元。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3. 股本 (續)

(b) 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賦予但未行使的購股權共8,130,000股（一九九九年：10,240,000股）。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賦予任何購股權（一九九九年：無）。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行使任何購股權（一九九九年：無）。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賦予購股權日期	可行使購股權期間	每股行使價 元	年末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一九九七年二月二十日	一九九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一年二月十九日	7.064	4,610,000
一九九七年五月二十七日	一九九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9.600	1,600,000
一九九七年七月三日	一九九八年七月四日 至二零零一年七月二日	9.336	320,000
一九九八年二月十一日	一九九九年二月十二日 至二零零二年二月十日	4.080	1,600,000
			<u>8,130,000</u>

- (c) 於結算日後，7,730,824,137股每股面值0.1元的股份以公開發售形式發行，詳情見附註1。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4. 儲備

(a) 本集團

	股份溢價 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滙兌 變動儲備 千元	重估儲備 千元	其他儲備 千元	累計虧損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一九九九年 一月一日	1,723,840	971	34,686	18,516	6,614	4,790	(3,064,050)	(1,274,633)
綜合產生的								
滙兌差額	—	—	—	2,215	—	—	—	2,215
本年度虧損	—	—	—	—	—	—	(194,219)	(194,219)
土地及樓宇的 減值準備	—	—	—	—	(5,080)	—	—	(5,080)
於聯營公司的 投資攤薄	—	—	12,478	(241)	—	—	—	12,237
公司清盤或未予 綜合附屬公司	—	—	(5,099)	(20,597)	—	—	—	(25,696)
重新分類	—	—	(798)	—	—	798	—	—
轉撥往法定儲備	—	—	—	—	—	8,577	(8,577)	—
於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723,840</u>	<u>971</u>	<u>41,267</u>	<u>(107)</u>	<u>1,534</u>	<u>14,165</u>	<u>(3,266,846)</u>	<u>(1,485,176)</u>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1,723,840	971	41,267	(107)	1,534	14,165	(3,266,846)	(1,485,176)
綜合產生的								
滙兌差額	—	—	—	(4,328)	—	—	—	(4,328)
本年度溢利	—	—	—	—	—	—	866,057	866,057
出售附屬公司 變現的儲備	—	—	6,890	1,977	—	—	—	8,867
解除重估及 其他儲備	—	—	—	—	(1,534)	(18,947)	20,481	—
轉撥往法定儲備	—	—	—	—	—	5,979	(5,979)	—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723,840</u>	<u>971</u>	<u>48,157</u>	<u>(2,458)</u>	<u>—</u>	<u>1,197</u>	<u>(2,386,287)</u>	<u>(614,580)</u>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計虧損中包括聯營公司應佔虧損43,265,000元（一九九九年：50,699,000元）。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4. 儲備 (續)

股份溢價賬及資本贖回儲備的運用分別受到《香港公司條例》第48B及第49H條所規管。

資本儲備、滙兌變動儲備及重估儲備已設立，並將根據就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資本儲備，外幣兌換儲備及重估持作自用的土地及建築物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處理（附註2）。而其他儲備為於中國成立的實體的法定儲備。

(b) 本公司

	資本				累計虧損	總額
	股份溢價	贖回儲備	資本儲備	重估儲備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一九九九年						
一月一日	1,723,840	971	48,157	5,592	(2,352,445)	(573,885)
本年度虧損	—	—	—	—	(706,604)	(706,604)
土地及樓宇的						
減值準備	—	—	—	(5,080)	—	(5,080)
於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3,840	971	48,157	512	(3,059,049)	(1,285,569)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1,723,840	971	48,157	512	(3,059,049)	(1,285,569)
本年度溢利	—	—	—	—	828,160	828,160
出售物業時變現	—	—	—	(512)	512	—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3,840	971	48,157	—	(2,230,377)	(457,409)

25. 中間控股公司提供的貸款

中間控股公司廣東控股有限公司提供的貸款為免息，並以其全數包銷的公開發售提供的所得款項作為抵押，此筆貸款須於公開發售完成時償還。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虧損)與日常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的對賬表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虧損)	871,190	(211,410)
融資成本	169,441	203,187
利息收入	(16,409)	(2,306)
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	(22,020)	(4,303)
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	32,296	3,627
若干未予綜合公司帶來的淨收入	—	(274,994)
投資減值準備	49,241	59,855
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攤薄虧損	—	33,086
附屬公司清盤的淨虧損	16,527	32,496
折舊	50,075	68,590
開辦費攤銷	2,403	9,232
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7,952)	(2,137)
重組淨收益	(1,433,265)	—
開辦費及預付款撇銷	24,240	—
投資證券減值準備	21,744	—
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88,314	—
就接獲索賠要求而作出的賠償準備	35,060	—
佔一間聯營公司虧絀減少	(13,805)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2,215	—
其他證券未變現收益	795	—
一間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停業的 減值虧損準備	18,533	—
存貨減少	4,523	53,945
持有作出售的物業增加	—	(17,750)
應收款、應收票據、訂金及預付款減少	68,957	258,465
欠少數股東權益款項減少／(增加)	4,797	(4,769)
關連公司欠款(增加)／減少	(859)	63,764
控股公司及同母系附屬公司欠款增加	—	(144,260)
關連公司提供的墊款增加	—	40,356
欠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	5,397
應付款及應計支出增加	136,364	71,325
最終控股公司及同母系附屬公司欠款增加	—	81,248
欠聯營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4,376)	4,367
日常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	98,029	327,011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本年度融資變動分析

	少數股東提供 予附屬公司的 股東貸款 千元	銀行借貸 千元	其他貸款 千元	可換 股債券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	224,568	2,147,143	138,725	821,422	3,331,858
新增銀行貸款	—	77,542	—	—	77,542
償還貸款	(712)	(53,053)	(21,901)	—	(75,666)
債券溢價攤銷	—	—	—	40,765	40,765
剔除一間已清盤 附屬公司貸款	—	(21,745)	—	—	(21,745)
剔除未予綜合公司貸款	(190,295)	(64,335)	(41,613)	—	(296,243)
於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33,561</u>	<u>2,085,552</u>	<u>75,211</u>	<u>862,187</u>	<u>3,056,511</u>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33,561	2,085,552	75,211	862,187	3,056,511
新增銀行貸款	—	4,638	—	—	4,638
償還貸款	—	(17,412)	—	—	(17,412)
債券溢價攤銷	—	—	—	20,383	20,383
根據重組 剔除的貸款	(13,304)	(1,949,540)	(75,211)	(882,570)	(2,920,625)
剔除一間已出售 附屬公司貸款	—	(118,600)	—	—	(118,600)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257</u>	<u>4,638</u>	<u>—</u>	<u>—</u>	<u>24,895</u>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已出售／已清盤的附屬公司

	已出 售附屬公司		已清盤 附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已出售(負債)／				
資產淨值：				
固定資產	299,196	—	15,964	1,623
開辦費	—	—	8,850	—
存貨	88,804	—	6,422	12,076
持作出售的物業	45,609	—	—	—
應收賬款、應收				
票據、訂金及預付款	167,455	—	15,899	3,838
其他證券	5,967	—	—	—
關連公司欠款減撥備	—	—	—	12,187
控股公司及同母系附				
公司欠款	124,114	—	—	24,33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3,201	—	1,519	179
計息借款	(118,600)	—	—	(21,745)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71,837)	—	(31,104)	—
應付稅項	(348)	—	(322)	—
欠最終控股公司及同				
母系附屬公司款項	(2,276,041)	—	—	—
少數股東權益	(17,045)	—	(701)	—
	<u>(1,729,525)</u>	<u>—</u>	<u>16,527</u>	<u>32,496</u>
解除儲備	6,890	—	—	—
	<u>(1,722,635)</u>	<u>—</u>	<u>16,527</u>	<u>32,496</u>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d) 非現金交易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根據重組轉讓的資產及負債		
固定資產	28,891	—
持作出售物業	6,291	—
投資證券	91,726	—
公司之間的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	2,571,631	—
中間控股公司提供的貸款	773,000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2,920,625)	—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1,188)	—
欠關連公司的墊款	(40,356)	—
	<u>289,370</u>	<u>—</u>

(e) 未予綜合的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不包括淨(負債)/資產:		
固定資產	—	221,183
存貨	—	110,642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訂金及預付款	—	121,955
提供予並非全資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的墊款	—	5
關連公司欠款減準備	—	3,709
控股公司及同母系附屬公司欠款	—	145
現金及銀行結餘	—	12,19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	(333,052)
計息借貸	—	(105,948)
欠關連公司款項	—	(86,891)
少數股東提供予附屬公司的股東貸款	—	(190,295)
應付稅項	—	(1,443)
少數股東權益	—	(26,961)
欠最終控股公司及同母系附屬公司款項	—	(233)
	<u>—</u>	<u>(274,994)</u>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f)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3,720	190,161
銀行透支	(3,791)	—
	<u>109,929</u>	<u>190,161</u>

27. 或然負債

(a)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重大或然負債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就一名第三方給予 一間聯營公司 的貸款給予 該聯營公司 股東的擔保	—	2,347	—	—
就下列各方給予 的銀行信貸 向銀行作出的擔保：				
— 附屬公司	—	—	—	1,449,385
— 一間聯營公司	<u>21,840</u>	<u>21,840</u>	<u>21,840</u>	<u>21,840</u>
	<u>21,840</u>	<u>24,187</u>	<u>21,840</u>	<u>1,471,225</u>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動用由本公司擔保的銀行信貸而向銀行作出的數額分別為零（一九九九年：900,054,000元）及18,720,000元（一九九九年：21,840,000元）。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8. 承擔

- (a)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付而又未在賬目內提撥準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已訂約	34,777	35,709
已授權但未訂約	7,631	8,693
	<u>42,408</u>	<u>44,402</u>

- (b)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款項總數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一年內	64,163	76,930	—	148
一年後但五年內	54,991	83,286	—	—
五年後	3,007	6,821	—	—
	<u>122,161</u>	<u>167,037</u>	<u>—</u>	<u>148</u>

29. 重大關連交易

本年度確定的重大關連交易總結如下：

	附註	二零零零年 千元	一九九九年 千元
銷售貨品予聯營公司		<u>259,712</u>	<u>272,366</u>
從聯營公司採購貨品		<u>26,894</u>	<u>14,433</u>
由中間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附註25)		<u>773,000</u>	<u>—</u>
從關連公司收取補貼	(a)	<u>8,109</u>	<u>—</u>
從聯營公司收取利息	(b)	<u>9,499</u>	<u>—</u>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29. 重大關連交易 (續)

- (a) 本年內本公司就法律償款及專業人士支出，根據中間控股公司廣南行（控股）有限公司之指示收取一筆**8,109,000**元補貼。
- (b) 資產負債表內的應收／應付各方款項包括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關連交易結餘。

這些結餘乃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惟下列各項除外：

於一九九九年，本公司與聯營公司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簽訂一項無抵押股東貸款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向聯營公司提供墊款**6,700,000**美元，並按年息率**7.8**厘計息。該筆款項須由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計五年內悉數償還，而本金及利息須每年支付兩次。本年度從聯營公司收取的利息達**9,500,000**元（一九九九年：無）。於結算日，聯營公司欠款及應收該聯營公司之利息分別達**52,400,000**元（一九九九年：**44,800,000**元）及**3,000,000**元（一九九九年：零元）。

3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的僱員公積金計劃（「公積金計劃」）是一項定額供款計劃。公積金計劃的目的是為了在本集團僱員退休或於在職期間身故時，可通過公積金計劃向他們提供一筆款項。參與這劃的每名僱員均需要按其月薪的**5%**作出供款，而供款會從僱員每月的薪金中扣除。就各參與計劃的僱員而言，本集團會根據僱員在本集團服務的年資以僱員月薪適用的百分比計算本集團的供款額。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公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合共為**2,390,000**元（一九九九年：**1,263,000**元）。

假如參與計劃的僱員因疾病、健康及死亡以外的理由而於**60**歲的正常退休年齡前離職，應付該僱員的福利則為該僱員的累積供款，再加根據該僱員在本集團服務的年期而釐定按**0%**至**100%**不等的某個百分比計算本集團在該僱員賬戶中所作出的供款及當中的利息。本集團於僱員終止在本集團服務時餘下沒有支付給該僱員的集團供款會被沒收及退還予本集團。年度內之退款合共為**3,677,000**元（一九九九年：**802,000**元）。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沒有任何沒收供款可用作抵銷本集團對公積金計劃作出的未來供款。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31. 結算日後事項

- (a) 詳載於附註1的公開發售已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十六日完成。於公開發售完成時，本公司的資金基礎將增加773,082,414元（佔7,730,824,137股每股面值0.1元的股份）。
- (b) 於結算日後，公司以總代價7元收購其附屬公司南昌（香港）有限公司餘下49%權益。於收購後，南昌（香港）有限公司即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c) 於結算日後，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廣東廣南天美食品發展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廣州市廣南－南大超級市場有限公司已停止其於中國廣州的超市業務。

32. 比較數字

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在技術上違反了多項貸款契據，以致需要即時償還貸款的本金。由於償還該等貸款是本集團重組主旨，故該等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並未根據其原先到期日歸類為長期或短期負債。

如附註1所披露，集團重組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包括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的計息借款已於其後取消。由於少數股東向附屬公司提供的股東貸款並未於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的一年內償還，故有關的比較數字已歸類為長期負債。由於該等負債應於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的一年內償還，故上述以外的負債的比較數字已重新歸類為流動負債。

未予綜合若干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淨收益達274,994,000元，有關收益已於一九九九年非經營費用中減除，此收益並於二零零零年重新歸類為非經營收益，以便與本年度的呈列方列相符一致。

33.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會認為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最終控股公司是於中國成立的廣東粵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34. 附屬公司清單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 國家／地點	所持 股份類別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下列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註冊 股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祥康超級市場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000,000元	—	100%	已停業
*東莞廣南畜牧發展 有限公司	中國	不適用	49,430,000元	51%	—	豬隻養殖及 經銷牲畜
*東莞金皇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不適用	72,800,720元	—	70%	豬隻養殖及 經銷牲畜
*高要廣南畜牧 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不適用	人民幣 31,200,000元	51%	—	豬隻養殖及 經銷牲畜
*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 廣之傑倉儲有限公司	中國	不適用	6,500,000美元	—	80%	暫無營業
*廣東廣南天美食品 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不適用	人民幣 34,820,000元	—	55%	經營超級 市場
廣南倉儲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34. 附屬公司清單 (續)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 國家／地點	所持 股份類別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下列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註冊 股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廣南鮮活食品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元	100%	—	經銷鮮活食品
廣南(KK)超級市場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0,000,000元	—	70%	經營超級市 場及貿易
廣南超級市場(中國)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元	100%	—	暫無營業
廣南超市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元	100%	—	投資控股
廣南貿易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元	100%	—	貿易
# 廣州(湛江)家豐飼料 有限公司 (於中國成立)	中國	不適用	5,500,000美元	100%	—	生產及經銷 飼料
康健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4,500,000元	—	100%	已停業
興龍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0元	100%	—	經銷玉米加 工食品及 飼料產品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34. 附屬公司清單 (續)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 國家／地點	所持 股份類別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下列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註冊 股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金皇食品投資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美元	75%	—	投資控股
金皇食品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元	—	75%	投資控股
豪盛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元	—	100%	暫無營業
南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7,000,000元	51%	—	家禽加批發

* 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於中國成立的外資全資企業

35. 聯營公司清單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 國家／地點	所持 股份類別	下列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註冊 股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和泰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5%	—	大米批發
香港菓菜碼頭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0%	—	果菜批發

賬目附註

(以港幣列示)

35. 聯營公司清單 (續)

聯營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 國家／地點	所持 股份類別	下列公司所持 已發行股本／註冊 股本的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同興家禽批發 有限公司 (前稱 「開達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40%	—	家禽批發
香港塘魚水產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0%	—	買賣淡水魚 及水產
九龍塘魚水產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6.67%	—	買賣淡水魚 及水產
*廣州市廣南一 南大超級 市場有限公司 (於中國成立)	中國	不適用	—	50%	經營超級市場
*黃龍食品工業 有限公司 (於中國成立)	中國	不適用	40%	—	加工及銷售 玉米食品及 飼料產品
*中山寶利食品 有限公司 (於中國成立)	中國	不適用	30%	—	罐頭食品加工

* 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經營企業